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21 号文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2.93 元，募集资金总额 1,287,9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不含增值税）87,003,779.25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00,896,220.75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9)第 350ZA0044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项 目	余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00,896,220.75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及存款利息收入（包含手续费支出）	101,262,885.55
加：募集资金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191,296.34
减：募投项目支出	554,066,608.39

项 目	余额（元）
减：募集资金置换	40,846,714.85
减：归还银行贷款	35,000,00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72,437,079.40

注：* 募集资金户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91,296.34 元已通过公司非募集资金户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9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龙津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以下简称“兴业新罗支行”）和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农行龙津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700101046666664、13700101048888886），在兴业新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1010100160188888）。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3700101046666664	26,897,317.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2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3700101048888886	51,914.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3700101048686868	7,924,495.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19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171010100160188888	8,132.5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92,000,000.00
兴行新罗支行智能通知户-5881	171010100200375881	5,555,218.85
合 计		572,437,079.40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

民币 72,991.3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二）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2023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投资收益 4,722.61 万元，到期产品已赎回。截至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5.32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现收益（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1,000.00	2023-1-10	2026-1-10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0-24	2026-10-24	2.6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0-24	2026-10-24	2.6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1-6	2026-1-30	3.10	不适用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现收益(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1-6	2026-1-16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1-6	2025-3-29	3.3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1-6	2025-3-29	3.3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2-5	2025-3-29	3.3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5,000.00	2023-12-8	2026-12-8	2.6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5,000.00	2023-12-8	2026-12-8	2.6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5,000.00	2023-12-8	2026-2-3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2-18	2026-2-3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2-18	2026-2-3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2-18	2026-2-3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2-18	2026-2-3	3.10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5,000.00	2021-10-18	2024-2-25	3.55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2-4-20	2025-1-14	3.55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1,100.00	2022-12-23	2025-6-22	3.45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1,100.00	2022-12-23	2025-6-22	3.45	不适用
合计			53,200.00				

(三) 超额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5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

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在现有募投项目年产 10 万吨生物柴油项目的土地和已建成的配套设施基础上，使用超募资金 1 亿元追加投资，用于新增年产 10 万吨生物柴油生产线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烃基生物柴油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 34,918.73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烃基生物柴油生产线”，不足部分通过自筹或者自有资金解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新增年产 10 万吨生物柴油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尚有部分工程尾款和质保金未结算。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以上两个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为 1,688.20 万元，公司申请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事项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已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 11 月 15 日，因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理解错误，将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1,100 万元划转至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美山生物科技分公司（简称“美山分公司”）后，又从美山分公司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主要系公司曾以自有资金转账给美山分公司用于支付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公司在进行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梳理统计过程中发现该情况后，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将 1,100 万元从自有资金账户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确保后续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将转出的募集资金转回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及时将 1,100 万元从自有资金账户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加强相关人员培训和管理。公司组织财务、业务部门及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对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学习，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加深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重视程度，树立合规意识、风险意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务必做到专款专用。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英大证券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针对公司在 2023 年募集资金使用方面存在的相关问题，保荐机构已敦促公司进行了整改和纠正。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其他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

附表1：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89.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64.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991.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 10 万吨生物柴油 (非粮) 及年产 5 万吨天然脂肪醇项目	否	56,100.00	56,100.00	56,100.00	2,676.28	33,236.21	-22,863.79	59.24	2025 年 6 月	3,146.28	不适用	否	
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7,500.00	158.28	6,683.80	-816.20	89.12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3,600.00	73,600.00	73,600.00	2,834.56	49,920.01	-23,679.99						
超募资金投向													

1、偿还银行贷款	否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2、新增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332.65	9,489.00	-511.00	94.89	2022年12月	197.81	不适用	否
3、年产10万吨烷基生物柴油生产线	否	34,918.73	34,918.73	34,918.73	3,997.38	10,082.32	-24,836.41	28.87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8,418.73	48,418.73	48,418.73	4,330.03	23,071.32	-25,347.41					
合计	—	122,018.73	122,018.73	122,018.73	7,164.59	72,991.33	-49,027.40	—	—	3,344.0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非粮）及年产5万吨天然脂肪醇项目”中的“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非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报告期产生部分收益；“年产5万吨天然脂肪醇项目”因与“年产10万吨烷基生物柴油生产线”进行协同规划和建设，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延期至2025年6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为5.32亿元。详见“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新增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尚有部分工程尾款和质保金未结算。 截至2024年3月31日，以上两个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为1,688.20万元，公司申请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事项于2024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已发表了同意意见。											

